

#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 建设项目“9·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9·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

2025年11月1日



#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1
(一) 事故项目基本情况 .....	2
(二) 事故相关单位情况 .....	2
(三) 合同管理签订情况 .....	5
(四) 事故现场情况 .....	6
(五) 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监管情况 .....	8
二、事故发生经过和事故救援情况 .....	9
(一) 事故发生经过 .....	9
(二) 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及救援情况 .....	10
三、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	11
四、事故原因分析 .....	12
(一) 事故直接原因 .....	12
(二) 事故间接原因 .....	12
(三) 事故性质 .....	12
(四) 事故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情况 .....	12
五、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	12
(一) 对相关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 .....	12
(二) 对事故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	13
(三) 给予相关政府单位的处理建议 .....	15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	15



#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9·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

2025年9月4日上午9时许，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人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

9月5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生产安全事故统计调查制度》（应急〔2023〕143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成立了由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安监局、公安分局、社会发展局、总工会、纪工委、政法统战中心等单位组成的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9·4”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

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验、询问谈话、调查取证、综合研析，查明了事故发生经过，查清了事故原因，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事故处理和整改防范措施建议。

事故调查组认定，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9·4”高处坠落事故是一起钢结构安装劳务施工单位从业人员违反安全操作规定，没有将安全带与生命线挂钩，不慎踩空坠落，经抢救无效死亡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 一、基本情况

## (一) 事故项目基本情况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工程内容及规模：总建筑面积 17926.60 m<sup>2</sup>，建筑高度为 13.67m（室外地坪至屋脊），共计 1 个单体，结构类型：门式钢架结构。结构主要基础形式：独立基础/地梁。施工内容包括土石方、钢结构、砌筑、钢筋混凝土、防水、保温、门窗、地面及墙面找平及抹灰、消防、电气、强电、给排水、暖通等。

## (二) 事故相关单位情况

### 1、项目代建设单位：新疆华锐风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3 日成立，注册地址：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 2468 号（人才大厦 A 栋 1213-349 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01MACQT6TB13；法定代表人：杨建鑫。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贸易经纪；寄卖服务；销售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食品添加剂销售；棉、麻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智能仓储装备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洗车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五

金产品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润滑油销售；采购代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许可项目：城市公共交通；道路旅客运输经营；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

## 2、项目总承包单位：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

2014年9月4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01313420698M；注册地址：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白鹭河路；法定代表人张杰。经营范围包括建设工程施工；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土地使用权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项目监理单位：新疆晨升建设项目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2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3125MA7GL5XD9N；注册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总部经济区川渝大厦19楼1902；法定代表人：王冬梅。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智能农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劳务分包单位：江苏通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6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MA1XP0YB1X；注册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人民路万通城11幢0108室；法定代表人：王海霞。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电力工程、电信工程、机电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古建筑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特种工程、人防工

程、靶场工程、河道整治工程、凿井工程、混凝土预制构件、内外墙保温涂料腻子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房屋修缮；园林景观设计；绿化养护；非开挖管道铺设；石油化工管道装置、压力容器的安装；机械设备租赁；标识标牌、广告牌设计、制作、安装、发布；铝合金门窗、配电设备、金属构件加工、制作、安装；建筑材料、体育用品、工艺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5、项目专项安装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程运钢结构加工部  
个体工商户，2020年12月23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652801MA791D6Y5R；注册地址：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库尔勒市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九路金沙石油公司内10号；  
经营者：马留柱。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一般项目：金属结构  
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  
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金属制品修理；通用  
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装卸搬  
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五金产品批发（管控要素除外）；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管控要素除外）；金  
属制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

### （三）合同管理签订情况

**1.委托建设运营管理协议：**协议订立时间为2025年3月，

协议订立双方为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与新疆华锐风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订立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1 日，合同订立双方为新疆华锐风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承包范围包括设计部分—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的配合服务；施工部分—施工、试运行、竣工交付及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后期等相关工作。

**2.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合同订立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1 日，合同订立双方为新疆华锐风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新疆晨升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范围包括工程质量监理、工程安全监理、工程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管理、工程验收管理。

**3.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合同订立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1 日，合同订立双方为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与江苏通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分包范围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内涉及的全部工作内容及设计变更；劳务分包内容：钢结构安装（单包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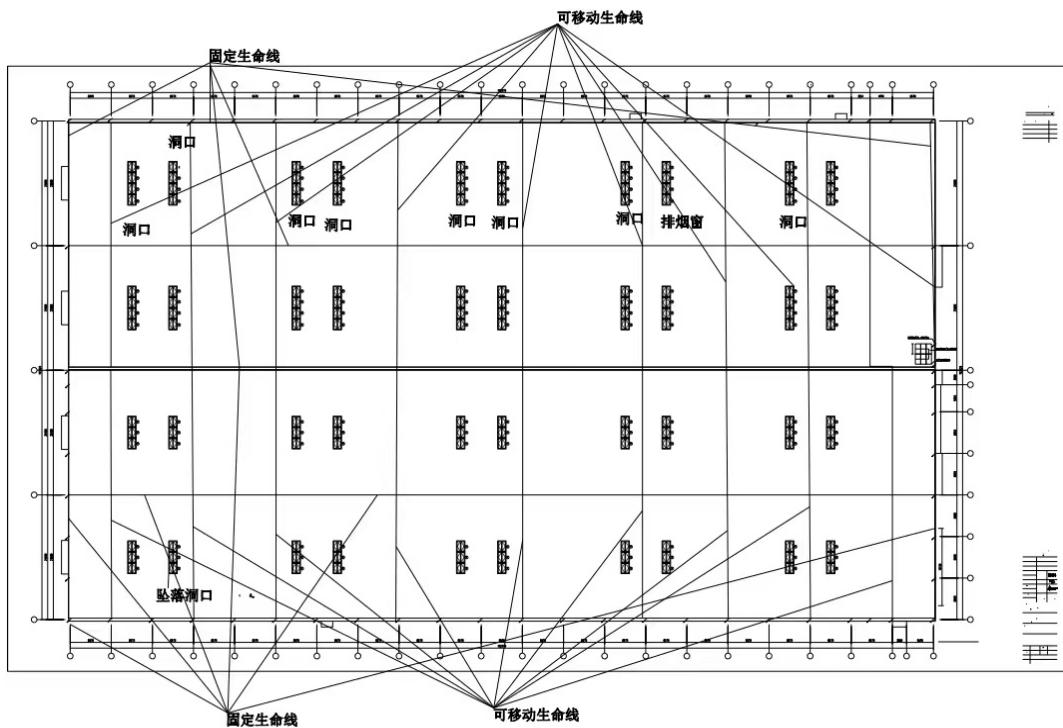
4.江苏通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将钢结构劳务安装交于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程运钢结构加工部实施，双方未订立书面合同，但两者之间符合劳动关系构成要件的，认定存在事实劳动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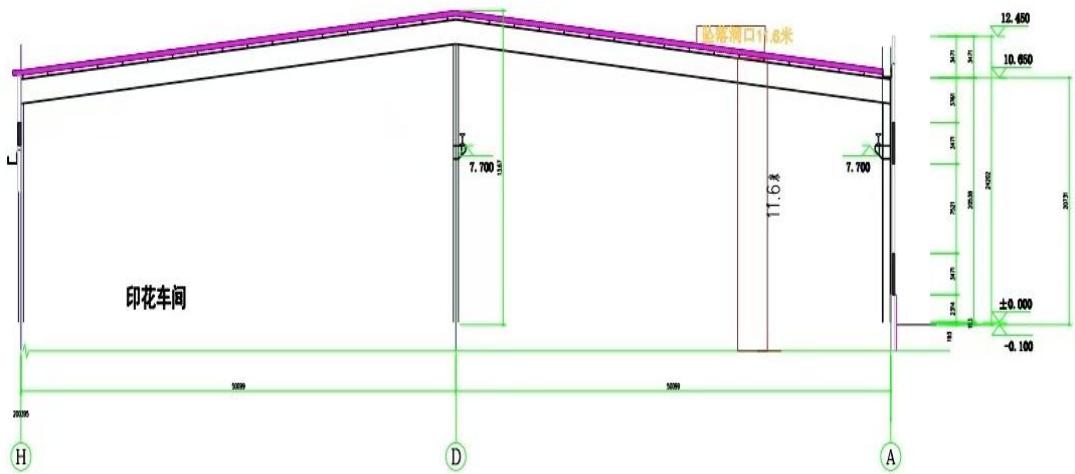
#### （四）事故现场情况

事发地点为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工地，建筑为门式钢架结构，总建筑面积为 17926.60m<sup>2</sup>，地上 17926.60m<sup>2</sup>，地下无。建筑层数一层，建筑总

高度 13.67m，坡形屋面，檐口高度 10.65m，死者从屋面排烟窗洞口坠落至地面，坠落排烟窗洞口距地面 11.60m。

厂房屋面为双层压型金属板复合保温做法，底层为内压型钢板，保温隔热层为岩棉，保温隔热层上覆隔水透气膜，顶层为压型钢板。东西方向沿屋脊及南北两侧屋檐设置三道通长生命线，两侧使用 U 形绳卡固定在女儿墙短柱上；中间设南北走向屋脊至屋檐可移动式短生命线，两侧使用 U 形绳卡固定。东西走向单行设置 5 组排烟窗，南北走向设置 4 行排烟窗，共 20 组排烟窗，单个排烟窗洞口尺寸为 2280mm\*1780mm。排烟窗洞口安全防护措施：洞口设置安全平网，周边设有防护栏杆及安全警示标志。





图一 事故发生屋面平面及坠落点剖面示意图



图二 事故发生后洞口防护破坏图

## (五) 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监管情况

2025年6月11日、7月15日、7月21日，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对该项目进行3次安全质量检查，发现问题

隐患 19 条，均已督促整改完毕。2025 年 7 月 31 日组织该项目项目经理、总监、现场安全员进行警示教育。

## 二、事故发生经过和事故救援情况

### (一) 事故发生经过

2025 年 9 月 4 日 8 时 30 分许，钢结构安装个体经营者马留柱（以下简称“马留柱”）和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安全员邓禹杰（以下简称“邓禹杰”）在厂房内对施工班组作业人员进行屋面作业前安全教育，强调个人安全防护用品使用、安全注意事项等。班前教育过程中，马留柱和安全员邓禹杰询问当天作业人员是否有生病、不舒服、需要休息等事项，施工人员均回答身体状态可以正常工作，马留柱和安全员邓禹杰在确认施工人员均正确佩戴防护用具后，马留柱对当日施工作业人员屋面保温铺设工作进行了任务分配。

8 时 35 分许，施工作业人员戴安全帽和安全带通过载人举升车从室外西南侧屋檐处（A 轴交 3-4 轴附近）上到厂房屋面开始铺设保温材料。马留柱和安全员邓禹杰离开厂房施工区。

8 时 40 分许，马留柱前往资料室与安全员邓禹杰交流安全早会内容，大概 3 分钟后，马留柱离开资料室。

8 时 45 分许马留柱通过载人举升车从室外西南侧屋檐处（A 轴交 3-4 轴附近）上至屋面检查施工作业情况。

9 时许，现场工人通知劳务技术负责人袁辉说“有人掉下来了”，袁辉当即前往事发现场，同时通知安全员邓禹杰说：“有人坠落，赶紧到现场”。

9时05分安全员邓禹杰到达现场，马留柱的工人牛晨阳和王涛扶着马留柱半坐在地上（屋面B轴交3-4轴排烟窗洞口下方），并正在解开马留柱的安全带和安全帽，马留柱意识清醒，可以正常交流。在此期间，王涛打电话给马留柱的工人马义先开面包车（新M·0213A）赶往事故现场。

9时10分许马义先开车到达事故现场，牛晨阳、王涛将马留柱抬至面包车中间座位，由牛晨阳、王涛扶着马留柱坐在座位上，送往巴州人民医院南院区。安全员邓禹杰驾驶轿车（新M·FC3500）跟随面包车一同前往巴州人民医院南院区。

9时40分许到达巴州人民医院南院区，送至急救通道门口，医院工作人员接收并进行检查、救治。

10时许，马留柱意识清醒，可正常交流。安全员邓禹杰询问马留柱如何掉下来的，其回答因屋面检查岩棉铺设情况时，不慎从排烟窗洞口踩空坠落至地面。

12时36分马留柱经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经抢救无效宣告死亡，出具《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编号：4578678002015）。死亡原因：创伤性失血性休克；创伤性肝脾破裂；脊柱骨折、骨盆骨折。

## （二）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及救援情况

### 1.相关部门应急处置

9时55分许，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开发区安监局接到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王毅事故报告后，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开展应急处置和事故初步核查工作，并将事故初步核查情况上报

至巴州应急管理局。

## 2.项目应急处置及救援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管理人员第一时间联系医院，安排车辆送伤者前往医院进行检查。

## 3.善后处理情况

事故发生后开发区管委会及时成立事故调查组，积极做好死者家属安抚及善后工作。9月7日签署了《一次性补偿协议》，死者遗体进行火化，由其亲属带回内地进行安葬，安抚赔付事宜全部完成，给予140万元的一次性补偿。

## 4.应急救援评估

事故发生后，开发区管委会领导高度重视，第一时间赶到现场了解情况，现场指挥调度。开发区管委会和相关部门立即开展了应急处置及善后处理工作。从本起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总体情况看，事故信息上报及时，应急响应迅速，现场各项证据清晰明了，事故原因较为简单，虽未成功抢救，但事故企业及各职能部门应急处置过程和各项救援措施均做到了全面、准确和及时。此次事故社会舆情有序、可控，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 三、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 (一) 伤亡人员情况

事故共造成1人死亡。死者马留柱，个体经营者，男，汉族，41岁，1984年12月3日生，身份证号：411322198412034951，户籍地：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人，生前系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程运钢结构加工部负责人。

(二) 直接经济损失：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40 万元。

#### 四、事故原因分析

##### (一) 事故直接原因

马留柱在厂房屋顶检查施工时，违反安全操作规定，没有将安全带与生命线挂钩，不慎从厂房屋顶排烟窗洞口踩空坠落，致其受伤抢救无效死亡。

##### (二) 事故间接原因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程运钢结构加工部未落实生产安全主体责任，其主要负责人安全意识淡薄，多次违反安全操作规定，虽经多次劝阻和项目考核，但依旧违章，最终造成事故的发生。

##### (三) 事故性质

事故调查组认定，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9·4”高处坠落事故是一起因钢结构劳务施工单位从业人员违反安全操作规程，没有将戴安全带与生命线挂钩，不慎从排烟窗洞口踩空坠落，经抢救无效死亡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 (四) 事故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情况

巴州人民医院开具的《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编号：4578678002015），死亡原因为创伤性失血性休克；创伤性肝脾破裂；脊柱骨折、骨盆骨折。

#### 五、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 (一) 对相关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

马留柱，男，汉族，钢结构加工部负责人，安全意识淡薄，

安全风险辨识能力不足，存在违章行为，不按要求将安全带挂在生命线上，不慎从屋面排烟窗洞口踩空坠落至地面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对事故发生负全部责任。鉴于其在事故中已死亡，免予追究其责任。

## （二）对事故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1.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程运钢结构加工部**生产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主要负责人未严格执行行业安全操作规程，未正确佩戴安全带，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事故发生负有主体责任，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但鉴于其是个体经营户，且主要负责人在本次事故中已死亡，免于追究其责任。

**2.新疆华锐风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书》《建设工程施工许可书》，将建筑工程发包给了具备相应建筑施工资质和安全生产条件的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进行了监督检查，但对总承包和分包单位安全管理还有短板、弱项。建议新疆华锐风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行业监管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做出书面检查；由行业监管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对新疆华锐风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3.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制定并落实了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安全管理机构并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定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检查，定期排查事故隐患并整改落实，开展了针对性的防范事故应急演

练，但安全管理措施不严，未及时清退不合格劳务施工单位，造成事故的发生。为督促其不断规范项目安全管理工作，建议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向行业监管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做出书面检查；由行业监管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对巴州科兴建设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4.江苏通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履行分包合同约定，配备了安全管理人员，遵守总承包单位的现场安全规章制度，参加总承包单位组织的各类安全培训和安全会议，为作业人员配备了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对总承包单位下发的各类安全隐患及时进行了闭环整改，但作为劳务分包单位在施工过程中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建议江苏通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行业监管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做出书面检查；由行业监管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对江苏通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5.新疆晨升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制定了项目监理部安全管理岗位职责，监理人员具有相关执业资格，制定了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并按照监理实施细则的要求进行旁站监督，定期组织现场安全检查，组织召开监理例会，但项目监理在事故发生时未在岗履职，未及时消除从业人员未正确佩戴安全带的生产安全隐患。建议新疆晨升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向行业监管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做出书面检查；由行业监管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对新疆晨升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 (三) 给予相关政府单位的处理建议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开展了项目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下发了整改通知单，督促相关单位进行闭环整改，较好的履行了行业监管单位的安全监管责任，但基于其工程项目管理的重要性，为促进其更好的全面履行对工程建设实施监督管理职责，建议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做出书面检查；由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对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一)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开发区各部门、各企业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层层压实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及时分析研判安全风险，紧盯薄弱环节，采取有力有效防控措施，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考核、警示约谈、通报等制度，推动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落实。

**(二) 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涉事企业要进一步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相关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做好解释宣贯，确保全员掌握本岗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熟悉本岗位的安全生产风险和防范措施，掌握本岗位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措施，切实提高作业人员的“遵章守纪”意识，加大“三违”管控力度，坚持效果导向，从根源上杜绝“三违”行为。

**(三) 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开展警示教育。**涉事企业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以此事故为典型警示案例，举一反三，

深刻剖析事故发生的深层次原因，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正确引导员工的思想动态，全面提升员工安全生产意识，强化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营造“我要安全”的工作氛围。

**(四)深化隐患治理，防范化解风险。**涉事企业要系统开展现场风险辨识及风险评估，建立并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定期开展全面安全隐患排查，按照定责任人、定整改措施、定整改时限的原则，强化隐患排查责任落实，狠抓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完善治理效果评估机制，确保隐患治理到位，防范遏制各类事故苗头。

**(五)加强建筑施工领域监管和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开发区规划建设局要发挥好行业监管单位监管责任，技术帮扶指导的作用，强化建筑施工企业资质管理，做好重点阶段风险研判，加大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力度，督促企业落实高处作业、动火作业等高风险作业防护措施，严厉打击超资质承揽业务、违法分包转包行为等，指导督促总承包方、监理方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及时制止违法违章行为。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数码印花标准化厂房

建设项目“9·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

2025年11月1日